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7日下午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协同路368号海亮科研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亮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阅并作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在境内注册成立的发行人在香港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对现行有效的《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合称“《议事规则(草案)》”)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为次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者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等,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进行不时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时间、注册资本、股本结构等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向中国证监会、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变更、备案等事宜。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生效后,公司现行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自动失效。在此之前,除另有修订外,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议事规则将继续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需要及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董事会拟制定或修订如下内部管理制度:

1.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修订《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修订《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修订《总裁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修订《内幕信息保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修订《内部信息保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修订《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1.修订《债券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修订《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修订《股东通讯政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4.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5.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6.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7.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8.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9.修订《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0.制定《股东通讯政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1.制定《股东提名人选参选董事的程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制定《利益冲突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3.制定《董事会成员及雇员多元化政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在取得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批准、备案后,公司拟在公司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及保荐人(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根据相关政策及市场情况按照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国际配售招股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向符合相关条件的投资者发行或配售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成为A股和H股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兼顾现有股东和未来H股股东的利益,在和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现分配股利(如适用)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在取得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批准、备案后,公司拟在公司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及保荐人(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根据相关政策及市场情况,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进行不时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时间、注册资本、股本结构等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向中国证监会、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变更、备案等事宜。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生效后,公司现行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自动失效。在此之前,除另有修订外,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议事规则将继续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各董事角色如下:

执行董事:冯德新、吴长明、何文天、苏浩、罗冲

非执行董事:王树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李文贵、文献军、郑金都、郑翅桦

本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及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推进公司ESG(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管理水平提升,健全公司多元化风险管理能力,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更名为“战略委员会”,名称调整为“战略与ESG委员会”。

同时,董事会拟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如本次增选的独立董事郑翅桦先生获股东会选举通过,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如下:李文贵(召集人)、文献军、王树光、郑翅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530.3条的规定,为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的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视情况购买其中一项或多项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

上述事宜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进一步授权的其他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和市场惯例,并参考行业水平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并在今后董高责任险合同到期前或续期时按照市场惯例续期投保事宜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与该议案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拟聘请大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Confucius International CPA Limited)为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并为公司出具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审计报告及就其他中期审计或审阅出具意见。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决定本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具体工作报酬、工作权限、聘用期限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注册为非香港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需要,公司将依照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以下简称“《公司条例》”)相关规定向香港公司注册处申请注册为非香港公司。为此,公司授权、选认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和公司秘书单独或共同处理以下与非香港公司注册相关的事项:

1.在香港设立营业地点,并依据《公司条例》相关规定向香港公司注册处申请注册为非香港公司,以及向香港商业登记署作出商业登记;

2.依据《公司条例》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香港注册的非香港公司地址(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作为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

3.代表公司签署非香港公司注册申请文件及表格及文件,委任非香港公司授权人士,并授权公司香港法律顾问、公司秘书或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安排递交该等表格及文件到香港公司注册处(及香港商业登记署,如需)进行登记存档及接受相关传票和通知,并颁纳“非香港公司”注册费用及申请商业登记证费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秘书及委任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需要,按照香港法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同意聘请盛堂堂女士为公司秘书,并委任何文天先生和盛堂堂女士为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3.05条下的授权代表,委任周仲浩先生为香港(公司证券条例622C章)“香港法例第622C章”)香港法例第622C章)公司证券条例第622C章)的授权代表。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进一步授权的其他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的聘任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聘期薪酬、定价、签署聘任协议等,并可根据需要调整上述人选,授权日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直至本次H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满终止。

前述联席公司秘书的聘任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代表的委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置投资入股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亮股份”)于2024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投资参股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经营之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披露了《关于签署投资入股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经营之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海亮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入股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经营之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重庆万州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州经开集团”)、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集团”)签署《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入股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经营之框架协议》,海亮股份以现金方式受让万州经开集团所持的金龙集团部分股份,同时,海亮股份与金龙集团开展合作经营。

在披露相关协议之后,双方一直保持了密切的沟通,并为确保事项的合规进行做出了不懈的努力。后因外部形势发生剧烈变化,双方在满足各自监管要求的事项上做出了多次沟通与尝试,截至目前未能达成统一意见。该投资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026年1月7日,海亮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置投资入股金龙精密铜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拟置该收购事项,待日后条件具备时再择机启动该收购事项。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1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国际”)为公司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已启动本次发行上市事宜,考虑到天健国际在境外发行上市项目方面拥有较为丰富的财务审计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能力,经过综合考量和审慎评估,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天健国际为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天健国际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属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国际网络成员所,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庄士敦道181号大有大厦1501-8室,经营范围为提供中小企业及上市公司法定审计、内部控制审查、税务服务、会计服务、公司秘书服务、企业收购/合并的专业管理、公司财务组及清盘管理等服务。

2.业务规模

截至2025年度,天健国际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投资、工业生产、食品加工、医药制造、个人护理产品制造、物业投资、律师、及持牌投资顾问及证券商等。

3.投资者保护情况

天健国际已引用香港质量管理准则第1号《(会计师事务所层面的质量管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天健天健国际人员在进行审计或审阅或其他鉴证或相关服务业务时遵守专业标准和适用的法律和监管要求保护投资者之利益。天健国际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以覆盖因天健国际提供的专业服务所产生的合理风险。

4.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执业质量检查暂时并未发现任何对天健国际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审阅了审计机构选聘评审件,对天健国际的执业质量进行了解,认为天健国际具备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具备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满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财务审计的要求。同意聘请天健国际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国际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自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1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拟在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提名郑翅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该董事新酬按照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9日

附件:郑翅桦先生简历

郑翅桦,中国香港籍,1988年出生,本科学历,香港注册会计师、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ICAEW)的特许会计师及注册ESG分析师(CESGA)。郑翅桦于ESG合规、可持续发展咨询与审计、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方面有近15年的丰富经验,郑翅桦先生曾在毕马威、创科实业有限公司、德勤咨询(香港)有限公司、赴龙国际有限公司等公司任职,2023年7月至今任职于上邦水晶咨询有限公司,为该公司的合伙人兼董事。郑翅桦先生目前担任香港会计师公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

郑翅桦先生自2025年8月起担任华联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969)之独立非执行董事。郑翅桦先生于2022年7月至2022年9月期间担任森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756)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于2019年2月至2021年1月期间担任Cool Link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号:8491)之非执行董事。上述公司均为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郑翅桦先生尚未取得证券及期货从业资格,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尽快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截至目前,郑翅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在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1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公司拟在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在境内注册成立的发行人在香港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对现行有效的《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合称“《议事规则(草案)》”)进行修订并形成《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合称“《议事规则(草案)》”)及其附件《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合称“《议事规则(草案)》”)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为次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者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等,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进行不时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时间、注册资本、股本结构等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向中国证监会、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变更、备案等事宜。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生效后,公司现行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议事规则(草案)》自动失效。在此之前,除另有修订外,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议事规则将继续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需要及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董事会拟制定或修订如下内部管理制度:

1.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修订《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修订《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修订《总裁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修订《内幕信息保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修订《内部信息保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修订《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1.修订《债券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修订《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修订《股东通讯政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4.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5.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6.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7.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8.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9.修订《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0.制定《股东通讯政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1.制定《股东提名人选参选董事的程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制定《利益冲突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3.制定《董事会成员及雇员多元化政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在取得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批准、备案后,公司拟在公司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及保荐人(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根据相关政策及市场情况按照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国际配售招股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向符合相关条件的投资者发行或配售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成为A股和H股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兼顾现有股东和未来H股股东的利益,在和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现分配股利(如适用)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工会议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提名郑翅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该董事新酬按照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各董事角色如下:

执行董事:冯德新、吴长明、何文天、苏浩、罗冲

非执行董事:王树光

独立非执行董事:李文贵、文献军、郑金都、郑翅桦

本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及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治理结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推进公司ESG(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管理水平提升,健全公司多元化风险管理能力,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更名为“战略委员会”,名称调整为“战略与ESG委员会”。

同时,董事会拟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如本次增选的独立董事郑翅桦先生获股东会选举通过,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如下:李文贵(召集人)、文献军、王树光、郑翅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530.3条的规定,为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的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视情况购买其中一项或多项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

上述事宜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进一步授权的其他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和市场惯例,并参考行业水平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并在今后董高责任险合同到期前或续期时按照市场惯例续期投保事宜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与该议案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拟聘请大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Confucius International CPA Limited)为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并为公司出具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审计报告及就其他中期审计或审阅出具意见。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决定本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具体工作报酬、工作权限、聘用期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注册为非香港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需要,公司将依照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以下简称“《公司条例》”)相关规定向香港公司注册处申请注册为非香港公司。为此,公司授权、选认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和公司秘书单独或共同处理以下与非香港公司注册相关的事项:

1.在香港设立营业地点,并依据《公司条例》相关规定向香港公司注册处申请注册为非香港公司,以及向香港商业登记署作出商业登记;

2.依据《公司条例》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香港注册的非香港公司地址(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作为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

3.代表公司签署非香港公司注册申请文件及表格及文件,委任非香港公司授权人士,并授权公司香港法律顾问、公司秘书或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安排递交该等表格及文件到香港公司注册处(及香港商业登记署,如需)进行登记存档及接受相关传票和通知,并颁纳“非香港公司”注册费用及申请商业登记证费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秘书及委任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需要,按照香港法律《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同意聘请盛堂堂女士为公司秘书,并委任何文天先生和盛堂堂女士为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3.05条下的授权代表,委任周仲浩先生为香港(公司证券条例622C章)“香港法例第622C章)公司证券条例第622C章)的授权代表。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进一步授权的其他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的聘任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对定价、签署聘任协议等,并可根据需要调整上述人选,授权日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直至本次H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满终止。

前述联席公司秘书的聘任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代表的委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议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1月2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1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1月2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协同路368号海亮科研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时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1 | 上市地点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2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3 | 发行时间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4 | 发行方式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5 | 发行规模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6 | 发行对象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7 | 定价原则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8 | 发售原则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9 | 承销方式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10 | 决议的有效期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